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1]4135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0年度财务报表	5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7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宏昌电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宏昌电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的确认	
<p>如附注三(二十六)所述宏昌电子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方法：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的条件为：内销及转厂产品收入确认方法为：宏昌电子产品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字的成品交运单后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方法为：宏昌电子产品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装运并办理完清关手续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p>	<p>(1) 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进行了解、评价和测试；以评价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p> <p>(2) 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政策，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分析评价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p>
<p>附注六（三十四）营业收入情况：2020 年度宏昌电子产品销售收入为 250,419.99 万元，其中内销收入 230,814.74 万元，外销收入 19,605.25 万元。营业收入是宏昌电子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本年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55%，其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可能存在潜在错报，为此我们将收入的发生及截止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3) 对营业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相关行业数据，判断收入变动趋势是否与行业变动趋势一致；将收入月度波动趋势与上年同期进行比较，判断是否存在相似的季节变化；将毛利率与历史数据、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进行比较，以复核收入确认的合理性。</p> <p>(4) 针对内销收入，获取并检查了关键客户的销售合同/订单、交运单、销售发票；针对外销收入，获取并检查了关键客户的销售合同/订单、报关单、交运单、销售发票等相关支持性证据，以确认收入是否真实。</p>
	<p>(5) 结合宏昌电子公司业务周期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若干笔销售，并取得相关支持性单据进行双向核对，以确认收入是否准确的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确认。</p> <p>(6) 对主要客户结合应收账款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本期销售金额的真实性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准确性。</p>

四、其他信息

宏昌电子产品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宏昌电子产品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宏昌电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宏昌电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宏昌电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1] 4135 号

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宏昌电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宏昌电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经重列）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241,562.32	80,000,000.00	六、（十七）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3,287,297.28	445,405,202.51	六、（十八）
应付账款	419,935,437.21	296,894,008.43	六、（十九）
预收款项		4,140,883.24	
合同负债	3,289,008.86		六、（二十）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504,757.40	27,277,297.66	六、（二十一）
应交税费	51,304,579.41	9,383,638.37	六、（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262,883,453.94	6,036,712.01	六、（二十三）
其中：应付利息		223,299.33	六、（二十三）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93,281.05	14,991,221.25	六、（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25,740,965.34	13,648,984.62	六、（二十五）
流动负债合计	1,470,880,342.81	897,777,948.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52,894.38	68,517,479.75	六、（二十六）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51,556.59	六、（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52,894.38	72,369,036.34	
负 债 合 计	1,475,733,237.19	970,146,984.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14,471,311.00	614,411,700.00	六、（二十八）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0,323,362.21	440,939,615.63	六、（二十九）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99,743.38	135,907.64	六、（三十）
专项储备			六、（三十一）
盈余公积	57,024,848.42	56,030,797.24	六、（三十二）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9,294,016.85	524,934,174.77	六、（三十三）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0,413,795.10	1,636,452,195.2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0,413,795.10	1,636,452,195.2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446,147,032.29	2,606,599,179.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2,504,199,868.15	2,350,258,838.21	
其中：营业收入	2,504,199,868.15	2,350,258,838.21	六、（三十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59,371,648.15	2,182,095,162.91	
其中：营业成本	2,102,827,934.36	1,981,972,877.30	六、（三十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918,544.88	6,369,084.39	六、（三十五）
销售费用	22,249,380.97	69,771,644.97	六、（三十六）
管理费用	77,277,776.42	69,090,303.18	六、（三十七）
研发费用	48,778,439.74	48,136,257.57	六、（三十八）
财务费用	4,319,571.78	6,754,995.50	六、（三十八）
其中：利息费用	7,233,254.62	9,262,147.04	六、（三十八）
利息收入	2,814,374.65	4,713,964.75	六、（三十九）
加：其他收益	1,858,839.16	10,477,372.76	六、（四十）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96,273.32	5,538,449.60	六、（四十一）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849.32	435,123.30	六、（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468.03	-354,371.63	六、（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0,468.62	894,807.21	六、（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8,471.46	-338,708.34	六、（四十五）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752,589.91	184,816,348.20	
加：营业外收入	491,359.85	247,686.23	六、（四十六）
减：营业外支出	644,474.74	435,606.02	六、（四十七）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599,475.02	184,628,428.41	
减：所得税费用	33,537,644.66	22,956,870.04	六、（四十八）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061,830.36	161,671,558.3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72,690,017.18	85,481,346.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061,830.36	161,671,558.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061,830.36	161,671,558.37	六、（三十三）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5,651.02	-534,226.6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5,651.02	-534,226.63	六、（三十）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5,651.02	-534,226.63	六、（三十）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72,847.51	-594,494.16	六、（三十）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196.49	60,267.53	六、（三十）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3,226,179.34	161,137,331.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3,226,179.34	161,137,331.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7,256,926.99	2,567,370,524.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04,171.89	1,146,744.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9,548.66	15,612,332.30	六、（五十）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1,880,647.54	2,584,129,602.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7,049,762.62	2,196,625,982.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041,437.57	116,098,669.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060,580.58	56,614,462.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77,268.67	111,742,053.66	六、（五十）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0,229,049.44	2,481,081,16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651,598.10	103,048,434.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31,396.62	5,602,652.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1,010,167.21	151,195.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8,740,000.00	2,599,078,978.34	六、（五十）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7,881,563.83	2,604,832,826.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047,019.04	176,297,73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5,740,000.00	2,653,888,340.00	六、（五十）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6,787,019.04	2,830,186,07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544.79	-225,353,24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999,999.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463,799.50	126,508,70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	88,773,300.18	六、（五十）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783,798.60	215,282,001.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2,521,974.72	5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094,697.18	60,843,957.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34,922.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151,594.48	118,843,95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67,795.88	96,438,04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299,684.63	-224,504.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678,031.64	-26,091,274.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93,036,605.47	519,127,87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714,637.11	493,036,605.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4,411,700.00				100,518,318.04		135,907.64		56,030,797.24		389,042,856.14		1,160,139,579.06		1,636,452,19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0,421,297.59						135,891,318.63		476,312,616.22		476,312,616.22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4,411,700.00				440,939,615.63		135,907.64		56,030,797.24		524,934,174.77		1,636,452,195.28		1,636,452,195.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59,611.00				-150,616,253.42		-835,651.02		994,051.18	-	184,359,842.08		333,961,599.82		333,961,599.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5,651.02				224,061,830.36		223,226,179.34		223,226,179.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59,611.00				-150,616,253.42						-		149,443,357.58		149,443,357.5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59,611.00				-191,411,297.64								108,648,313.36		108,648,313.3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0,795,044.22								40,795,044.22		40,795,044.22
（三）利润分配									994,051.18	-	-39,701,988.28		-38,707,937.10		-38,707,937.10
1.提取盈余公积									994,051.18		-994,051.1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707,937.10		-38,707,937.10		-38,707,937.1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5,900,958.67					5,900,958.67		5,900,958.67
2.本年使用								-5,900,958.67					-5,900,958.67		-5,900,958.67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14,471,311.00				290,323,362.21		-699,743.38		57,024,848.42		709,294,016.85		1,970,413,795.10		1,970,413,795.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4,411,700.00				100,518,318.04		670,134.27		56,073,851.18		338,436,067.88		1,110,110,071.37		1,110,110,071.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43,053.94		-392,543.80		-435,597.74		-435,597.7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0,421,297.59						76,287,771.82		416,709,069.41		416,709,069.41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4,411,700.00				440,939,615.63		670,134.27		56,030,797.24		414,331,295.90		1,526,383,543.04		1,526,383,543.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4,226.63				110,602,878.87		110,068,652.24		110,068,652.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4,226.63				161,671,558.37		161,137,331.74		161,137,331.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068,679.50		-51,068,679.50		-51,068,679.5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068,679.50		-51,068,679.50		-51,068,679.50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7,633,379.55					7,633,379.55		7,633,379.55
2.本年使用								-7,633,379.55					-7,633,379.55		-7,633,379.55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4,411,700.00				440,939,615.63		135,907.64		56,030,797.24		524,934,174.77		1,636,452,195.28		1,636,452,195.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3,362,200.64	230,746,442.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	70,435,123.3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122,054.57	8,733,488.68	
应收账款	154,939,872.19	233,037,722.54	十六、（一）
应收款项融资	10,834,357.39	21,618,069.85	
预付款项	557,615.90	234,823.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16,252,243.35	375,190,853.13	十六、（二）
其中：应收利息	145,025.00		十六、（二）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01,483.44	30,873,421.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01,723,178.12	99,033,094.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9,764.97	
流动资产合计	1,286,493,005.60	1,071,012,805.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55,426,487.40	206,423,854.00	十六、（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37,930.10	9,020,796.9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06,683.19	1,763,895.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30,273.13	4,880,24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6,571.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8,267,944.99	222,088,788.84	
资 产 总 计	2,084,760,950.59	1,293,101,594.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41,040.00	
应付账款	85,953,912.80	147,453,028.82	
预收款项		2,818,065.19	
合同负债	431,722.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42,904.02	6,952,989.29	
应交税费	34,215,229.75	1,429,541.41	
其他应付款	244,188,093.78	764,683.22	
其中：应付利息		108,659.3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13,694.85	2,154,496.48	
流动负债合计	375,845,557.53	250,013,844.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51,55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1,556.59	
负 债 合 计	375,845,557.53	253,865,401.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14,471,311.00	614,411,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8,904,698.02	100,518,318.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7,720.81	-68,355.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024,848.42	56,030,797.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8,582,256.43	268,343,732.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8,915,393.06	1,039,236,193.0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4,760,950.59	1,293,101,594.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376,321,386.48	832,144,312.70	
其中：营业收入	376,321,386.48	832,144,312.70	十六、（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9,416,640.43	847,519,211.42	
其中：营业成本	329,778,477.02	799,291,410.30	十六、（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06,179.29	1,745,073.65	
销售费用	5,728,052.32	9,653,705.94	
管理费用	22,666,396.15	20,238,670.75	
研发费用	10,128,264.58	14,524,229.79	
财务费用	209,271.07	2,066,120.99	
其中：利息费用	585,959.83	4,122,641.24	
利息收入	732,288.48	1,603,447.22	
加：其他收益	524,866.36	4,342,566.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39,413.30	90,638.36	十六、（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5,123.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890.72	-326,150.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31,557.07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62,117.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46,916.43	-8,739,046.61	
加：营业外收入	34,100.43	86,933.96	
减：营业外支出	511,569.98	363,930.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69,446.88	-9,016,043.53	
减：所得税费用	428,935.08	-1,984,053.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40,511.80	-7,031,990.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40,511.80	-7,031,990.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4.35	-68,355.1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4.35	-68,355.1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34.35	-68,355.16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41,146.15	-7,100,345.5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9,709,569.66	1,241,650,113.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6,744.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5,751.27	5,221,44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665,320.93	1,248,018,304.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722,042.57	1,146,810,485.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94,124.95	39,965,108.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05,625.59	7,424,010.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9,496.35	20,705,12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811,289.46	1,214,904,73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54,031.47	33,113,57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74,536.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8,097,472.14	145,758.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800,000.00	15,090,638.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672,008.74	15,236,396.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6,571.17	3,773,068.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800,000.00	8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666,571.17	88,773,068.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05,437.57	-73,536,672.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999,999.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98,026.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999,999.10	114,798,026.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402,556.31	29,874,000.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41,765.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244,321.37	74,874,000.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322.27	39,924,025.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11.04	567,090.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615,757.81	68,016.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30,746,442.83	230,678,426.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362,200.64	230,746,442.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4,411,700.00				100,518,318.04		-68,355.16		56,030,797.24		268,343,732.91	1,039,236,193.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14,411,700.00				100,518,318.04		-68,355.16		56,030,797.24		268,343,732.91	1,039,236,193.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59,611.00				398,386,379.98		634.35		994,051.18		-29,761,476.48	669,679,200.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4.35				9,940,511.80	9,941,146.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59,611.00				398,386,379.98							698,445,990.9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59,611.00				357,591,334.76							657,650,945.7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0,795,045.22							40,795,045.22
（三）利润分配									994,051.18		-39,701,988.28	-38,707,937.10
1.提取盈余公积									994,051.18		-994,051.1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38,707,937.10	-38,707,937.1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14,471,311.00				498,904,698.02		-67,720.81		57,024,848.42		238,582,256.43	1,708,915,393.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4,411,700.00				100,518,318.04				56,073,851.18		300,954,088.47	1,071,957,95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43,053.94		-387,485.48	-430,539.4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14,411,700.00				100,518,318.04				56,030,797.24		300,566,602.99	1,071,527,418.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5,190,879.70	-25,190,879.7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1,732,420.88				1,732,420.88
2.本年使用								-1,732,420.88				-1,732,420.88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4,411,700.00				100,518,318.04				56,030,797.24		268,343,732.91	1,039,236,193.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08 年 1 月 22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8)17 号文批准, 由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 (以下简称“BVI 宏昌”)、深圳市德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道投资”)、江阴市新理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新理念”)、汇丽创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丽创建”)、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达晨”)、北京中经世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经”)及深圳市正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正通”)共同发起设立, 并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618481619Q。

本公司前身为原广州宏昌电子材料工业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5 日在该公司基础上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改制前的财务报表为按报告期各年实际存在的公司架构构成实体编制。

广州宏昌电子材料工业有限公司原名为广州宏维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经广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穗外经贸业(1995)431 号文”批复同意, 广州市人民政府“商外资穗外资证字(1995)0123 号文”批准, 由英属维尔京群岛宏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维投资”)于 1995 年 9 月 28 日投资设立,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美元, 经广州华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天会验字【2001】第 055 号”验资报告验证, 并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独粤穗总字第 006210 号”; 本公司于 1999 年 8 月 27 日经广州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准, 更名为广州宏昌电子材料工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1998 年 8 月 17 日经广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以“穗外经贸业(1998)249 号文”批准, 同意本公司原股东宏维投资将全部股权转让给新股东 UNMATCHED LTD.。随后, 股东名称变更为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 本公司相应修改了章程, 并于 2000 年 10 月 8 日经广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以“穗外经贸业(2000)259 号文”批准。

本公司于 2001 年 6 月 4 日经广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以“穗外经贸业(2001)183 号文”批准, 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美元变更为 2,000 万美元, 并经广东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粤新验字【2002】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31 日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粤外经贸资字(2007)1193 号文批准,同意 BVI 宏昌将持有本公司 5.189%、9.2556%、5.5556%及 2.2222%股权分别转让给德道投资、江阴新理念、汇丽创建及深圳达晨。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由外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同时该文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由美元 2,000 万元增至 2,222.2222 万美元,增加的 222.2222 万美元由德道投资、深圳达晨、北京中经及深圳正通分别增资 66.6667 万美元、66.6667 万美元、44.4444 万美元及 44.4444 万美元。上述增加的注册资本业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安永大华业字(2007)第 67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2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资批(2008)17 号文批准,同意本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22,222,222 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3 亿元,股本为 3 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BVI 宏昌持有 2.1 亿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70%;德道投资持有 2,301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7.67%;江阴新理念持有 2,499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8.33%;汇丽创建持有 15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5%;深圳达晨持有 1,5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5%;北京中经持有 6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2%;深圳正通持有 6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2%。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安永华明(2008)验字第 60652865_B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以及 2012 年 3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85 号文的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并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为 1 亿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计人民币 1 亿元,变更后股本为人民币 4 亿元,其中 BVI 宏昌持有 21,0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52.5%;德道投资持有 2,301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5.75%;江阴新理念持有 2,499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6.25%;汇丽创建持有 1,5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3.75%;深圳达晨持有 1,5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3.75%;北京中经持有 6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1.50%;深圳正通持有 6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1.50%,社会公众持有 10,0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 25%。上述增加的注册资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职国际 QJ【2012】108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获取变更后的批准证书,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妥。于 2012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投资方德道投资更名为新疆德道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以本公司股本 4 亿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2 亿股,本公司 2015 年中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成后,股本由 4 亿股增至 6 亿股。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12 月 22 日,除权日为 2015 年 12 月 23 日,实施后股本由人民币 4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6 亿元。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6]73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6 年 3 月 3 日止,本公司收到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认购公司股份数量 13,961,700.00 股,认购后股本由人民币 6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6.1396 亿元。上述股权激励增加股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6]7314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7 年 1 月 3 日止，本公司收到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认购公司股份数量 450,000.00 股，认购后股本由人民币 6.1396 亿元增加至 6.1441 亿元。上述股权激励增加股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369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0 年 3 月 17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 年 5 月 22 日）、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 6 月 17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 8 月 17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 年 8 月 26 日）审议，及 2020 年 9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0 年第 38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2020 年 10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25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通过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85 元向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及聚丰投资有限公司（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发行 267,272,726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同时，本公司向 CRESCENT UNION LIMITED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2,000 万元。发行后股本由人民币 614,411,700.00 元增加至 914,471,311.00 元。

截至 2020 年 11 月 24 日止，本公司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增加股本 267,272,726.00 元，上述增加股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20]4038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止，本公司因募集配套资金增加股本 32,786,885 元，上述增加股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20]41684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914,471,311.00 元。2021 年 01 月 28 日，本公司注册地由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云埔工业区云埔一路一号之二变更为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728 号 3 栋 101 房（部位：3 栋 212 房），总部办公地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728 号 3 栋 101 房（部位：3 栋 212 房）。

（二）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范围为：有机化学原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树脂及树脂制品批发；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专项化学用品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危险化学品制造；从事多层板用环氧玻璃布覆铜板、多层板用环氧玻璃布半固化片、新型电子材料的生产；从事上述产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并提供上述产品的研发、技术服务。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于维尔京群岛成立的 BVI 宏昌，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王文洋先生及其女儿 Grace Tsu Han Wong 女士。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五）营业期限

本公司营业期限为长期。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宏昌”)

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宏昌”)

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宏仁”)

注: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增子公司无锡宏仁,详见下文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财务报表中的合并财务报表为本公司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原则,视同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无锡宏仁已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以此构架为基础持续计量所编制的 2020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集团主体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

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金融工具”。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集团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集团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集团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在计量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编制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未逾期	0.00
逾期 1-30 天	0.00
逾期 31-60 天	1.00-5.00
逾期 61-90 天	5.00-10.00
逾期 91-120 天	10.00-25.00
逾期 121-180 天	25.00-50.00
逾期 181-365 天	50.00-80.00
逾期 1 年上	100.00

本集团对照表以此类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十一）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集团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未逾期	0.00
逾期 1-30 天	0.00
逾期 31-60 天	1.00-5.00
逾期 61-90 天	5.00-10.00
逾期 91-120 天	10.00-25.00
逾期 121-180 天	25.00-50.00
逾期 181-365 天	50.00-80.00
逾期 1 年上	100.00

本集团对照表以此类应收账款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三）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详见附注“九、金融工具”。

（十四）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五）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七）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集团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

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八）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10	3-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10	4.5-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二十）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一）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软件和专利权等,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 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50
非专利技术	5
软件	5
专利权	1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六）收入

1. 收入的确认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为销售环氧树脂，以及多层板用环氧玻璃布覆铜板、多层板用环氧玻璃布半固化片及新型电子材料的生产销售。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集团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按照销售方式可分为内销、转厂与外销。外销产品收入确认方法为：本集团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装运并办理完清关手续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内销确认方法为：本集团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字的成品交运单后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集团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集团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集团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九) 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集团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集团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三十）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0%、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 30%后的余值的 1.2%计缴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002425，发证日期：2017年11月9日），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比例计缴。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000652），有效期为：2020-12-01 至 2023-12-01。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002589，发证日期：2017年11月9日），珠海宏昌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珠海宏昌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比例计缴。珠海宏昌于 2020 年 12 月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003104），有效期为：2020-12-01 至 2023-12-01。

无锡宏仁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183200662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向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备案，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税收优惠，税收优惠期为 2018 年到 2020 年。

香港宏昌执行当地的税务政策，以当年的应课税盈利按利得税率 16.50% 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已收取客户对价而未交付商品，在合同负债中列式。	合同负债期末列示金额 3,289,008.86 元，期初列示金额 4,140,883.24 元；预收款项期末列示金额 0.00 元，期初列示金额 0.00 元；
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的运输费列报于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本期增加列示 52,730,141.04 元，销售费用本期减少列示 52,730,141.04 元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重列）	2020 年 1 月 1 日（经重列）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1,192,873.55	581,192,873.55	
△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435,123.30	70,435,123.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经重列）	2020年1月1日（经重列）	调整数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921,590.87	65,921,590.87	
应收账款	655,614,380.60	655,614,380.60	
应收款项融资	241,785,237.88	241,785,237.88	
预付款项	8,239,169.82	8,239,169.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14,305.33	1,514,305.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9,646,049.35	129,646,049.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99,033,094.79	99,033,094.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295,545.66	16,295,545.66	
流动资产合计	1,869,677,371.15	1,869,677,371.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2,185,789.56	532,185,789.56	
在建工程	152,597,766.45	152,597,766.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经重列)	2020年1月1日(经重列)	调整数
无形资产	28,745,302.10	28,745,302.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8,519.37	258,51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68,499.17	5,568,499.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65,931.91	17,565,931.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6,921,808.56	736,921,808.56	
资产总计	2,606,599,179.71	2,606,599,179.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5,405,202.51	445,405,202.51	
应付账款	296,894,008.43	296,894,008.43	
预收款项	4,140,883.24		-4,140,883.24
合同负债		4,140,883.24	4,140,883.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277,297.66	27,277,297.66	
应交税费	9,383,638.37	9,383,638.37	
其他应付款	6,036,712.01	6,036,712.01	
其中：应付利息	223,299.33	223,299.3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91,221.25	14,991,221.25	
其他流动负债	13,648,984.62	13,648,984.62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经重列)	2020年1月1日(经重列)	调整数
流动负债合计	897,777,948.09	897,777,948.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8,517,479.75	68,517,479.7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51,556.59	3,851,55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369,036.34	72,369,036.34	
负 债 合 计	970,146,984.43	970,146,984.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4,411,700.00	614,411,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0,939,615.63	440,939,615.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5,907.64	135,907.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030,797.24	56,030,797.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4,934,174.77	524,934,17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6,452,195.28	1,636,452,195.2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6,452,195.28	1,636,452,195.2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6,599,179.71	2,606,599,179.7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项目	原收入准则账面价值	新收入准则账面价值
预收账款	4,140,883.24	
合同负债		4,140,883.2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746,442.83	230,746,442.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435,123.30	70,435,123.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33,488.68	8,733,488.68	
应收账款	233,037,722.54	233,037,722.54	
应收款项融资	21,618,069.85	21,618,069.85	
预付款项	234,823.71	234,823.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5,190,853.13	375,190,853.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873,421.39	30,873,421.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99,033,094.79	99,033,094.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9,764.97	1,109,764.97	
流动资产合计	1,071,012,805.19	1,071,012,805.19	
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6,423,854.00	206,423,85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20,796.98	9,020,796.9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63,895.98	1,763,895.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80,241.88	4,880,24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088,788.84	222,088,788.84	
资产总计	1,293,101,594.03	1,293,101,594.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41,040.00	8,441,040.00	
应付账款	147,453,028.82	147,453,028.82	
预收款项	2,818,065.19		-2,818,065.19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合同负债		2,818,065.19	2,818,065.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52,989.29	6,952,989.29	
应交税费	1,429,541.41	1,429,541.41	
其他应付款	764,683.22	764,683.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154,496.48	2,154,496.48	
流动负债合计	250,013,844.41	250,013,844.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51,556.59	3,851,55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1,556.59	3,851,556.59	
负 债 合 计	253,865,401.00	253,865,401.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4,411,700.00	614,411,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518,318.04	100,518,318.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8,355.16	-68,355.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030,797.24	56,030,797.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8,343,732.91	268,343,73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9,236,193.03	1,039,236,193.0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3,101,594.03	1,293,101,594.0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项目	原收入准则账面价值	新收入准则账面价值
预收账款	2,818,065.19	
合同负债		2,818,065.19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 本公司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前期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并重列, 期初指经重列后的2020年01月01日, 期末指2020年12月31日, 上期指经重列后的2019年度, 本期指2020年度。

(一)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现金	22,335.18	16,826.82
银行存款	889,692,301.93	493,019,778.65
其他货币资金	134,529,425.60	88,156,268.08
合计	1,024,244,062.71	581,192,873.55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256, 529, 425. 60元。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082,849.32	70,435,123.30
其中: 理财产品	75,082,849.32	70,435,123.30
<u>合计</u>	<u>75,082,849.32</u>	<u>70,435,123.30</u>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银行承兑汇票	87,785,211.90	65,921,590.87
<u>合计</u>	<u>87,785,211.90</u>	<u>65,921,590.87</u>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330,035,705.51	54,625,883.99	
<u>合计</u>	<u>330,035,705.51</u>	<u>54,625,883.99</u>	

注: 部分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在应收融资款项目中核算

4.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含1年)	833,108,598.75
其中: 1-6个月 (含6个月)	833,108,598.75
1年以内小计	833,108,598.75
<u>合计</u>	<u>833,108,598.75</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u>833,108,598.75</u>	<u>100.00</u>	<u>9,663.72</u>	<u>0.001</u>	<u>833,098,935.03</u>
其中：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833,108,598.75	100.00	9,663.72	0.001	833,098,935.03
<u>合计</u>	<u>833,108,598.75</u>	<u>100.00</u>	<u>9,663.72</u>		<u>833,098,935.03</u>

(续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655,811,512.35	100.00	197,131.75	0.03	655,614,380.60
其中：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655,811,512.35	100.00	197,131.75	0.03	655,614,380.60
<u>合计</u>	<u>655,811,512.35</u>	<u>100.00</u>	<u>197,131.75</u>		<u>655,614,380.60</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764,029,592.26		
逾期 1-30 天	68,112,634.08		
逾期 31-60 天	966,372.41	9,663.72	1.00
<u>合计</u>	<u>833,108,598.75</u>	<u>9,663.72</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经重列)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97,131.75	9,663.72	197,131.75		9,663.72
<u>合计</u>	<u>197,131.75</u>	<u>9,663.72</u>	<u>197,131.75</u>		<u>9,663.72</u>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常熟金像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388,576.88	半年以内	6.29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覆铜板厂	非关联方	35,576,709.00	半年以内	4.27
川亿电脑(重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92,248.78	半年以内	3.76
瀚宇博德科技(江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97,587.67	半年以内	3.65
南亚新材料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94,570.99	半年以内	3.63
<u>合计</u>		<u>179,949,693.32</u>		<u>21.60</u>

6. 本集团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资产、负债的情况。

7. 期末不存在质押或使用受限的应收账款

(五)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应收票据	237,621,739.52	241,785,237.88
<u>合计</u>	<u>237,621,739.52</u>	<u>241,785,237.88</u>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594,448.48	<u>100.00</u>	8,239,169.82	100.00
<u>合计</u>	<u>4,594,448.48</u>	<u>100.00</u>	<u>8,239,169.82</u>	<u>100.00</u>

2. 期末预付账款中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时间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栏港海关	非关联方	3,308,340.41	1年以内	72.01	未到期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2,830.18	1年以内	9.86	未到期
溧阳市方源活性炭厂	非关联方	160,800.00	1年以内	3.50	未到期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广州中心支公司	非关联方	128,710.24	1年以内	2.80	未到期
广东工业大学	非关联方	116,504.86	1年以内	2.54	未到期
<u>合计</u>		<u>4,167,185.69</u>		<u>90.71</u>	

(七)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其他应收款	42,330,806.45	1,514,305.33
应收利息	145,025.00	
<u>合计</u>	<u>42,475,831.45</u>	<u>1,514,305.33</u>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u>1年以内 (含1年)</u>	41,006,901.12
其中: 6个月以内	40,875,045.22
6个月至1年 (含1年)	131,855.90
<u>1年以内小计</u>	<u>41,006,901.12</u>
1-2年 (含2年)	185,288.33
2-3年 (含3年)	82,467.00
3年以上	1,056,150.00
<u>合计</u>	<u>42,330,806.45</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应收业绩补偿款	40,795,045.22	
保证金及押金	1,459,100.00	1,309,580.00
员工借支	21,910.00	187,610.00
保险赔款	6,728.24	16,117.00
其他	48,022.99	998.33
<u>合计</u>	<u>42,330,806.45</u>	<u>1,514,305.33</u>

(3)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2020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应收业绩补偿款	30,596,283.92	1年以内	72.28	
聚丰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业绩补偿款	10,198,761.30	1年以内	24.09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9,250.00	3年以上	2.38	
广州保利中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8,080.00	1-2年	0.37	
凯利公社	押金保证金	78,650.00	1年以内; 1-2年; 2-3年	0.19	
合计		42,041,025.22		99.31	

注：期末其他应收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及聚丰投资有限公司（合称业绩承诺方）款项系无锡宏仁本期业绩未达标，业绩承诺方应补偿本公司的补偿款。

(6) 本集团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 本集团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3.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定期存款	145,025.00	
合计	145,025.00	

(八)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565,095.37	26,970.82	92,538,124.55	51,623,641.43	36,391.72	51,587,249.71
在产品	37,726,644.07	16,434.84	37,710,209.23	24,347,174.36	18,379.00	24,328,795.36
库存商品	41,235,100.95	997,497.46	40,237,603.49	55,273,186.61	1,686,601.02	53,586,585.59
发出商品	3,556,710.08		3,556,710.08	143,418.69		143,418.69
合计	175,083,550.47	1,040,903.12	174,042,647.35	131,387,421.09	1,741,371.74	129,646,049.3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经重列)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391.72	146,806.97		156,227.87		26,970.82
在产品	18,379.00	77,022.43		78,966.59		16,434.84
库存商品	1,686,601.02	2,906,987.59		3,596,091.15		997,497.46
合计	<u>1,741,371.74</u>	<u>3,130,816.99</u>		<u>3,831,285.61</u>		<u>1,040,903.12</u>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小于成本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小于成本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小于成本	

(九)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预计 处置费用	预计 处置时间
土地收储处置组	101,723,178.12		101,723,178.12	6.02 亿元		2021 年
合计	<u>101,723,178.12</u>		<u>101,723,178.12</u>			

注：根据广州市黄埔区关于本公司广州厂所在土地纳入土地更新改造范围的批复，政府相关部门将采用“政府收储”的模式对广州厂实施更新改造。因政府收储，相关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满足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本公司在报告期全部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列报。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待抵扣进项税	2,692,989.38	16,097,061.61
待摊费用	416,458.29	198,484.05
合计	<u>3,109,447.67</u>	<u>16,295,545.66</u>

(十一) 固定资产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固定资产	787,248,297.76	532,185,789.56
合计	<u>787,248,297.76</u>	<u>532,185,789.56</u>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经重列）	159,086,720.14	630,055,646.66	1,829,059.79	4,035,088.20	9,177,531.33	<u>804,184,046.12</u>
2. 本期增加金额	<u>81,222,355.99</u>	<u>209,684,064.63</u>		<u>858,746.73</u>	<u>1,984,211.68</u>	<u>293,749,379.03</u>
(1) 购置	81,222,355.99	209,684,064.63		858,746.73	1,984,211.68	<u>293,749,379.03</u>
3. 本期减少金额	<u>112,000.00</u>	<u>6,949,336.53</u>	<u>257,918.32</u>	<u>276,099.70</u>	<u>1,411,182.15</u>	<u>9,006,536.70</u>
(1) 处置或报废	112,000.00	642,905.44	257,918.32	129,004.70	231,593.64	<u>1,373,422.10</u>
(2) 划分至持有待售资产		6,306,431.09		147,095.00	1,179,588.51	<u>7,633,114.60</u>
4. 期末余额	<u>240,197,076.13</u>	<u>832,790,374.76</u>	<u>1,571,141.47</u>	<u>4,617,735.23</u>	<u>9,750,560.86</u>	<u>1,088,926,888.45</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经重列）	40,771,902.32	223,150,696.75	742,249.03	1,719,667.86	5,613,740.60	<u>271,998,256.56</u>
2. 本期增加金额	<u>6,688,887.60</u>	<u>28,129,462.06</u>	<u>236,574.72</u>	<u>356,177.24</u>	<u>935,478.21</u>	<u>36,346,579.83</u>
(1) 计提	6,688,887.60	28,129,462.06	236,574.72	356,177.24	935,478.21	<u>36,346,579.83</u>
3. 本期减少金额	<u>420.00</u>	<u>5,032,580.32</u>	<u>232,126.49</u>	<u>217,380.21</u>	<u>1,183,738.68</u>	<u>6,666,245.70</u>
(1) 处置或报废	420.00	224,095.77	232,126.49	115,464.07	207,675.30	<u>779,781.63</u>
(2) 划分至持有待售资产		4,808,484.55		101,916.14	976,063.38	<u>5,886,464.07</u>
4. 期末余额	<u>47,460,369.92</u>	<u>246,247,578.49</u>	<u>746,697.26</u>	<u>1,858,464.89</u>	<u>5,365,480.13</u>	<u>301,678,590.69</u>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92,736,706.21</u>	<u>586,542,796.27</u>	<u>824,444.21</u>	<u>2,759,270.34</u>	<u>4,385,080.73</u>	<u>787,248,297.76</u>
2. 期初账面价值（经重列）	<u>118,314,817.82</u>	<u>406,904,949.91</u>	<u>1,086,810.76</u>	<u>2,315,420.34</u>	<u>3,563,790.73</u>	<u>532,185,789.56</u>

(十二) 在建工程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在建工程	1,935,190.90	152,597,766.45
<u>合计</u>	<u>1,935,190.90</u>	<u>152,597,766.45</u>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二厂工程-设备	1,028,495.59		1,028,495.59	103,611,552.33		103,611,552.33
高频高速用树脂生产线 (1吨和100L生产线)	491,743.12		491,743.12			
实验室装置工程竣工款 及保固款	168,316.83		168,316.83			
5G实验室新增配电工程	92,107.05		92,107.05			
技术部高频高速5G树脂 生产线项目之环境质量 现状监测款	70,754.72		70,754.72			
5G电路板用树脂项目环 评委外工程	52,830.19		52,830.19			
高频高速5G用电路板 树脂项目安全预评价 委外工程	30,943.40		30,943.40			
二厂工程-房屋及建筑				48,931,472.74		48,931,472.74
新增D-303A设备及 液态灌装管线互通管				54,741.38		54,741.38
合计	1,935,190.90		1,935,190.90	152,597,766.45		152,597,766.45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非专利技术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经重列）	289,796.50	31,703,703.65	3,473,708.55	6,160,488.23	41,627,696.93
2. 本期增加金额			225,478.84	2,200,000.00	2,425,478.84
(1) 购置			225,478.84	2,200,000.00	2,425,478.8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89,796.50	31,703,703.65	3,699,187.39	8,360,488.23	44,053,175.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经重列）	289,796.50	6,192,755.28	1,457,244.61	4,942,598.44	12,882,394.83

项目	非专利技术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u>664,125.84</u>	<u>373,972.43</u>	<u>277,118.16</u>	<u>1,315,216.43</u>
(1) 计提		664,125.84	373,972.43	277,118.16	<u>1,315,216.43</u>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u>289,796.50</u>	<u>6,856,881.12</u>	<u>1,831,217.04</u>	<u>5,219,716.60</u>	<u>14,197,611.26</u>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24,846,822.53</u>	<u>1,867,970.35</u>	<u>3,140,771.63</u>	<u>29,855,564.51</u>
2. 期初账面价值 (经重列)		<u>25,510,948.37</u>	<u>2,016,463.94</u>	<u>1,217,889.79</u>	<u>28,745,302.10</u>

2. 研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经重列)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研发支出		98,489,344.43			98,489,344.43	
合计		<u>98,489,344.43</u>			<u>98,489,344.43</u>	

注：2020年度母公司广州宏昌费用化研发支出16,511,812.75元，子公司珠海宏昌费用化研发支出53,074,996.18元，子公司香港宏昌费用化研发支出-62,647.80元，主要系与香港科技大学合作研发支出剩余退回返还，子公司无锡宏仁费用化研发支出28,965,183.30元。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经重列)				
待摊 RTO 炉膛蜂窝陶瓷款	65,812.07		56,410.20		9,401.87
办公楼屋面防水工程款	96,590.87		68,181.84		28,409.03
天然气调压计量箱改造款	96,116.43		64,077.72		32,038.71
合计	<u>258,519.37</u>		<u>188,669.76</u>		<u>69,849.61</u>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土地补偿款	240,868,487.50	36,130,273.13		
资产减值准备	1,050,566.84	157,585.03	1,938,503.49	290,775.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24,520.17	78,678.03	2,727,769.14	409,165.3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8,605,498.53	4,290,824.78
递延收益			3,851,556.59	577,733.49
<u>合计</u>	<u>242,443,574.51</u>	<u>36,366,536.19</u>	<u>37,123,327.75</u>	<u>5,568,499.17</u>

（十六）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技术和软件						
开发服务费	5,366,571.17		5,366,571.17	1,860,831.86		1,860,831.86
预付工程款	1,526,670.60		1,526,670.60	15,705,100.05		15,705,100.05
<u>合计</u>	<u>6,893,241.77</u>		<u>6,893,241.77</u>	<u>17,565,931.91</u>		<u>17,565,931.91</u>

（十七）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信用借款	71,201,200.00	80,000,000.00
应付利息	40,362.32	
<u>合计</u>	<u>71,241,562.32</u>	<u>80,000,000.00</u>

（十八）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银行承兑汇票	583,287,297.28	445,405,202.51
<u>合计</u>	<u>583,287,297.28</u>	<u>445,405,202.51</u>

本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九）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应付采购款	419,935,437.21	296,894,008.43
<u>合计</u>	<u>419,935,437.21</u>	<u>296,894,008.43</u>

2、期末应付账款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款项。

（二十）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预收货款	3,289,008.86	4,140,883.24
<u>合计</u>	<u>3,289,008.86</u>	<u>4,140,883.24</u>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经重列）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983,644.54	105,437,868.22	103,916,755.36	27,504,757.40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42,352.13	851,066.33	1,293,418.46	
三、辞退福利	851,300.99	2,115,275.39	2,966,576.38	
<u>合计</u>	<u>27,277,297.66</u>	<u>108,404,209.94</u>	<u>108,176,750.20</u>	<u>27,504,757.40</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经重列）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734,792.25	90,334,180.09	88,900,775.54	27,168,196.80
二、职工福利费		5,244,599.68	5,244,599.68	
三、社会保险费	<u>239,942.05</u>	<u>4,108,483.98</u>	<u>4,102,431.38</u>	<u>245,994.65</u>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3,749.73	3,584,969.28	3,567,323.81	221,395.20
工伤保险费	14,744.97	25,320.63	40,065.60	
生育保险费	21,447.35	498,194.07	495,041.97	24,599.45
四、住房公积金		3,869,840.00	3,869,840.00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10.24	1,880,764.47	1,799,108.76	90,565.95
<u>合计</u>	<u>25,983,644.54</u>	<u>105,437,868.22</u>	<u>103,916,755.36</u>	<u>27,504,757.40</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经重列）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428,946.72	825,739.83	1,254,686.55	
2. 失业保险费	13,405.41	25,326.50	38,731.91	
<u>合计</u>	<u>442,352.13</u>	<u>851,066.33</u>	<u>1,293,418.46</u>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员工经济补偿金	2,966,576.38	
<u>合计</u>	<u>2,966,576.38</u>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企业所得税	38,996,094.95	5,813,925.48
增值税	7,297,940.82	2,513,601.51
关税	3,853,076.76	276,866.6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76,778.35	341,465.72
房产税	268,790.36	111,709.53
印花税	259,015.25	141,595.62
教育附加	36,671.53	49,834.41
土地使用税	64,871.25	64,871.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340.14	69,768.18
合计	<u>51,304,579.41</u>	<u>9,383,638.37</u>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其他应付款	262,883,453.94	5,813,412.68
应付利息		223,299.33
合计	<u>262,883,453.94</u>	<u>6,036,712.01</u>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土地补偿款	240,868,487.50	
应付工程和设备款	15,732,879.51	2,212,751.15
应付保证金	3,097,910.00	308,350.00
应付未付费用	1,295,352.81	2,168,989.24
代扣代缴款项	1,139,152.29	975,782.64
其他	749,671.83	147,539.65
合计	<u>262,883,453.94</u>	<u>5,813,412.68</u>

注：期末其他应付土地补偿款，是本公司收到广州厂土地收储补偿进度款，在签订土地移交确认书前，本公司将收到的土地补偿款确认为其他应付款。

(2) 本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8,659.38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14,639.95
<u>合计</u>		<u>223,299.33</u>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663,849.50	14,991,221.25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9,431.55	
<u>合计</u>	<u>25,693,281.05</u>	<u>14,991,221.25</u>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预提费用	25,740,965.34	13,648,984.62
<u>合计</u>	<u>25,740,965.34</u>	<u>13,648,984.62</u>

(二十六)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列)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24,000,000.00	6.1750%
抵押借款	4,852,894.38	44,517,479.75	人民币贷款: 贷款基准年利率上浮 8% 美元贷款: 固定利率 4%
<u>合计</u>	<u>4,852,894.38</u>	<u>68,517,479.75</u>	

注 1: 无锡宏仁与浦发银行无锡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抵押合同限额为 101,697,592.50 元, 被担保债务为浦发银行无锡支行在自 2019 年 4 月 8 日至 2022 年 4 月 8 日止的期限内与无锡宏仁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抵押物情况如下: 抵押房产编号为苏 (2018) 无锡市不动产第 0134425 号, 抵押权利证书为苏 (2019) 无锡市不动产证明第 0078288 号。该房产坐落于无锡锡钦路 36 号, 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评估作价总额为 10,198.00 万元, 权利价值为 101,697,592.50 元。本年度新增借款 10,270,000.00 元皆为该合同下被担保的主债务。

注 2: 无锡宏仁与浦发银行无锡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抵押合同限额为 136,178,153.00 元, 被担保债务为浦发银行无锡支行在自 2020 年 12 月 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 日止的期限内与无锡宏仁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抵押物情况如下: 抵押房产编号为苏 (2020) 无锡市不动产第 0261581 号。本年度新增借款 10,270,000.00 元皆为该合同下被担保的主债务。

注3：无锡宏仁与上海浦发银行无锡分行签订了《外币利率互换协议》，美元贷款利率由借款合同里的浮动利率（LIBOR利率加200BPS）变为固定利率（4%）。

（二十七）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经重列）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51,556.59		3,851,556.59		
<u>合计</u>	<u>3,851,556.59</u>		<u>3,851,556.59</u>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经重列）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2017年工业企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基金——大型环保风力叶片树脂及固化剂扩大产能技术改造项目	1,941,522.55			1,941,522.55		资产相关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活性颗粒碳+活性炭纤维吸附与脱附回收有机气体	1,566,666.62			1,566,666.62		资产相关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项目——大型环保风力叶片树脂及固化剂扩大产能技术改造项目	343,367.42			343,367.42		资产相关
<u>合计</u>	<u>3,851,556.59</u>			<u>3,851,556.59</u>		

（二十八）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经重列）	本期增减变动（+、-）				合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u>300,059,611.00</u>					<u>300,059,611.00</u>	<u>300,059,611.00</u>
1. 其他内资持股	200,454,545.00					200,454,545.00	200,454,54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00,454,545.00					200,454,545.00	200,454,545.00
2. 境外持股	99,605,066.00					99,605,066.00	99,605,066.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9,605,066.00					99,605,066.00	99,605,066.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u>614,411,700.00</u>						<u>614,411,700.00</u>
1. 人民币普通股	614,411,700.00						614,411,700.00
<u>股份合计</u>	<u>614,411,700.00</u>	<u>300,059,611.00</u>					<u>914,471,311.00</u>

注：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

批复》（证监许可[2020]2625号）的规定，公司通过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85元向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及聚丰投资有限公司（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发行267,272,726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同时，核准公司向CRESCENT UNION LIMITED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2,000万元，公司实际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66元向CRESCENT UNION LIMITED非公开发行股份32,786,885股。合计增加股本300,059,611.00元。

（二十九）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经重列）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24,092,553.63	75,861,428.36	267,272,726.00	232,681,255.99
其他资本公积	16,847,062.00	40,795,044.22		57,642,106.22
<u>合计</u>	<u>440,939,615.63</u>	<u>116,656,472.58</u>	<u>267,272,726.00</u>	<u>290,323,362.21</u>

注1：本公司本年度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无锡宏仁100.00%的股权，调整期初可比财务报表增加资本公积340,421,297.59元，经重列期初资本公积余额为440,939,615.63元。

注2：本公司本年度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66元向CRESCENT UNION LIMITED非公开发行股份32,786,885股，增加资本公积75,861,428.36元。

注3：本公司本年度向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及聚丰投资有限公司（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发行267,272,726股股份取得无锡宏仁100.00%的股权，增加股本267,272,726元，对应减少资本公积267,272,726元。

注4：本公司与无锡宏仁原股东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宏仁）及聚丰投资有限公司（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聚丰）存在业绩补偿协议，广州宏仁及香港聚丰承诺无锡宏仁在2020-2022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8600万元、9400万元及12000万元。在业绩承诺期内，无锡宏仁任一会计年度下的当期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相应年度的当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业绩承诺方应于当年度即时以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履行其补偿义务。无锡宏仁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能达标，本公司就应收业绩补偿款确认其他应收款同时增加资本公积40,795,044.22元。

（三十）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经重列)	本期 所得税前发生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 费用	税后 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 少数股东	
<u>一、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u>	<u>135,907.64</u>	<u>-1,430,145.18</u>	<u>-594,494.16</u>		<u>-835,651.02</u>		<u>-699,743.38</u>

项目	期初余额 (经重列)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 费用	税后 归属于 母公司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4,494.16	-1,467,341.67	-594,494.16		-872,847.51	-1,467,341.67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30,401.80	37,196.49			37,196.49	767,598.29
合计	135,907.64	-1,430,145.18	-594,494.16		-835,651.02	-699,743.38

(三十一)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经重列)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900,958.67	5,900,958.67	
合计		5,900,958.67	5,900,958.67	

注：鉴于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2012年联合发布了《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本集团对生产的危险品按上述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并在“专项储备”科目核算反映其计提及使用情况。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经重列)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030,797.24	994,051.18		57,024,848.42
合计	56,030,797.24	994,051.18		57,024,848.42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重列)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042,856.14	338,436,067.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调增+, 调减-)	135,891,318.63	75,895,228.0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4,934,174.77	414,331,295.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061,830.36	161,671,558.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94,051.18	
应付普通股股利	38,707,937.10	51,068,679.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9,294,016.85	524,934,174.77

注：由于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135,891,318.63元。

(三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重列)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9,684,090.44	2,102,827,934.36	2,336,549,114.31	1,981,972,877.30
其他业务	14,515,777.71		13,709,723.90	
合计	<u>2,504,199,868.15</u>	<u>2,102,827,934.36</u>	<u>2,350,258,838.21</u>	<u>1,981,972,877.30</u>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重列)	计缴标准
印花税	1,583,491.83	1,558,599.31	按适用合同类型对应贴花计缴
房产税	1,444,438.01	1,455,909.64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 30%后的余值的 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387,870.38	501,846.00	按土地类型适用税率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797.71	1,641,339.39	按应交流转税额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191,195.24	1,171,251.48	按应交流转税额计征 3%、2%
环境保护税	43,031.71	37,828.57	污染物的实际排放量采用定额税率
车船使用税	720.00	2,310.00	按每辆车发动机气缸容量计缴
合计	<u>3,918,544.88</u>	<u>6,369,084.39</u>	

(三十六)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重列)
职工薪酬	8,764,870.88	9,541,826.65
财产保险费	7,122,921.33	5,469,036.36
关杂费	1,084,830.64	745,317.61
交际费	1,041,953.62	1,167,907.42
样品费	927,496.31	1,228,979.38
交通费	695,853.32	1,180,852.71
物流仓储费	445,616.15	48,122,093.17
其他	2,165,838.72	2,315,631.67
合计	<u>22,249,380.97</u>	<u>69,771,644.97</u>

注：由于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本期将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的运输费 52,730,141.04 元列报于营业成本，故物流仓储费本期与上期有较大幅度减少。

(三十七)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重列)
职工薪酬	32,915,908.31	32,775,745.36
修理费	18,160,081.36	12,945,070.84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顾问及劳务费	8,958,915.84	5,489,361.38
办公费	5,028,293.69	5,151,466.10
环境保护费	4,801,928.89	4,627,459.93
董事会费	2,782,817.90	2,069,794.92
折旧与摊销	2,292,128.84	2,186,496.32
其他	2,337,701.59	3,844,908.33
<u>合计</u>	<u>77,277,776.42</u>	<u>69,090,303.18</u>

（三十八）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职工薪酬	22,193,295.04	23,846,000.52
研发直接投入	20,527,952.64	15,827,199.75
折旧摊销费	3,745,704.81	3,599,326.85
水电蒸汽费	225,675.83	1,708,053.85
顾问费	219,190.50	320,134.76
修理费	198,584.59	234,181.86
检测费	364,563.40	532,443.39
差旅费	84,508.16	103,659.89
其他	1,218,964.77	1,965,256.70
<u>合计</u>	<u>48,778,439.74</u>	<u>48,136,257.57</u>

（三十九）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利息支出	7,233,254.62	9,262,147.04
减：利息收入	2,814,374.65	4,713,964.75
汇兑损失	10,978,878.60	7,161,446.29
减：汇兑收益	12,978,854.26	5,903,471.43
手续费	1,900,667.47	948,838.35
<u>合计</u>	<u>4,319,571.78</u>	<u>6,754,995.50</u>

（四十）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稳岗补贴款	543,310.93	149,534.00
2019-2020 年科技保险保费补助	209,75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智能制造项目补贴	200,000.00	
退税	151,789.59	
蒸汽补贴	135,920.00	
2019 年高企标杆企业资金补助	100,000.00	
2018-2020 年外贸集装箱重箱陆路运输扶持	74,400.00	
出口信用保险资金补贴	69,900.00	73,400.00
岗前培训补贴	56,400.00	
国内发明专利奖补	54,900.00	
中信保保费补贴	49,900.00	
外来务工人员补贴	43,000.00	
2018 年政策兑现科技保险专项资助补贴	42,100.00	
技术服务补贴(繁安)	32,000.00	64,000.00
省信保资金	30,408.64	
疫情期间延迟复工补贴	21,280.00	
专利资助补贴	20,200.00	
疫情期间招工补贴	13,000.00	
环保责任险保费补贴	10,080.00	
无锡国家高新开发区管委会专利资助补贴	500.00	15,000.00
企业扶持资金/类 206 款		5,400,000.00
经信局先进企业贡献奖		1,050,000.00
2017 年企业研发后补助		808,700.00
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8 年企业研发		808,700.00
广州市科技项目计划合同书——硅烷改性环氧 树脂体系的开发及混合(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706,666.67
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7 年工业企业与信息化发 展专项基金——大型环保风力叶片树脂及固化剂扩大产 能技术改造项目		368,499.96
2015 年度国家、省、市工业和信息化项目配套扶持资金		250,000.00
综合能源降耗改造项目		210,000.00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活性颗粒碳+活性炭纤维吸附与 脱附回收有机气体		200,000.04
2017 年度高企认定通过奖励		150,000.00
香港科技署研发补贴		122,872.0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2017年首次小升规企业奖补/类 215 款 08 项目 99 目 302		100,000.00
<u>合计</u>	<u>1,858,839.16</u>	<u>10,477,372.76</u>

（四十一）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696,273.32	5,538,449.60
<u>合计</u>	<u>7,696,273.32</u>	<u>5,538,449.60</u>

（四十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849.32	435,123.30
<u>合计</u>	<u>82,849.32</u>	<u>435,123.30</u>

（四十三）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损失以“-”列示）	187,468.03	-354,371.63
<u>合计</u>	<u>187,468.03</u>	<u>-354,371.63</u>

（四十四）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存货跌价损失（损失以“-”列示）	700,468.62	894,807.21
<u>合计</u>	<u>700,468.62</u>	<u>894,807.21</u>

（四十五）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398,471.46	-338,708.34
<u>合计</u>	<u>2,398,471.46</u>	<u>-338,708.34</u>

（四十六）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1,935.32	
其他	491,359.85	175,750.91	491,359.85
<u>合计</u>	<u>491,359.85</u>	<u>247,686.23</u>	<u>491,359.85</u>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经重列）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市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		38,012.85	
2018年上半年出口险投保补助		25,367.47	
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8,555.00	
<u>合计</u>		<u>71,935.32</u>	

（四十七）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u>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u>	<u>11,569.98</u>	<u>18,263.88</u>	<u>11,569.98</u>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569.98	18,263.88	11,569.98
对外捐赠	517,209.73	192,167.00	517,209.73
其他	115,695.03	225,175.14	115,695.03
<u>合计</u>	<u>644,474.74</u>	<u>435,606.02</u>	<u>644,474.74</u>

（四十八）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所得税费用	<u>33,537,644.66</u>	<u>22,956,870.04</u>
其中：当期所得税费用	64,335,681.68	26,078,837.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798,037.02	-3,121,967.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利润总额	257,599,475.02	184,628,428.4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639,921.25	27,694,264.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306.59	-4,754.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52,621.08	-265,050.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7,386.04	219,591.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4,657,734.96	-4,687,180.70
所得税费用合计	<u>33,537,644.66</u>	<u>22,956,870.04</u>

(四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二十九)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政府补助	1,858,839.16	9,274,141.41
利息收入	2,669,349.65	5,660,188.24
其他	491,359.85	678,002.65
<u>合计</u>	<u>5,019,548.66</u>	<u>15,612,332.30</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付现销售费用	10,339,746.42	56,989,881.43
付现管理及研发费用	47,204,176.91	51,715,916.63
付现财务费用	1,900,667.47	1,981,913.48
其他	632,677.87	1,054,342.12
<u>合计</u>	<u>60,077,268.67</u>	<u>111,742,053.66</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银行理财产品本金	3,888,304,876.70	2,598,988,340.00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收益	435,123.30	90,638.34
<u>合计</u>	<u>3,888,740,000.00</u>	<u>2,599,078,978.34</u>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银行理财产品本金	3,893,740,000.00	2,653,888,340.00
银行定期存款	122,000,000.00	
<u>合计</u>	<u>4,015,740,000.00</u>	2,653,888,34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票据保证金	320,000.00	47,063,452.25
关联方借款		41,709,847.93
<u>合计</u>	<u>320,000.00</u>	<u>88,773,300.18</u>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票据保证金	46,693,157.52	
重组费用	15,841,765.06	
合计	<u>62,534,922.58</u>	

（五十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4,061,830.36	161,671,558.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7,936.65	-2,684,417.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414,199.83	36,758,414.9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15,216.43	1,280,988.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8,669.76	188,669.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398,471.46	338,708.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96.86	18,263.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849.32	-435,123.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07,184.58	9,487,046.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96,273.32	-5,538,44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98,037.02	-3,121,96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696,129.38	78,159,910.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547,136.59	6,710,358.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2,869,454.70	-179,785,527.91
其他	4,490,07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1,651,598.10</u>	<u>103,048,434.13</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02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7,714,637.11	493,036,605.47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3,036,605.47	519,127,879.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678,031.64	-26,091,274.0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一、现金	<u>767,714,637.11</u>	<u>493,036,605.47</u>
其中：库存现金	22,335.18	16,826.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67,692,301.93	493,019,778.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67,714,637.11</u>	<u>493,036,605.47</u>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二）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6,529,425.60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定期存款
固定资产	180,027,232.55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25,573,488.21	抵押贷款
<u>合计</u>	<u>462,130,146.36</u>	

（五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u>6,875,300.23</u>		<u>43,909,265.47</u>
其中：美元	6,707,900.83	6.5249	43,768,382.13
港币	167,399.40	0.8416	140,883.34
应收账款	<u>9,093,139.17</u>		<u>59,331,823.77</u>
其中：美元	9,093,139.17	6.5249	59,331,823.77
应付账款	<u>12,960,169.80</u>		<u>84,563,811.93</u>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2,960,169.80	6.5249	84,563,811.93
短期借款	<u>10,005,166.65</u>		<u>65,282,711.87</u>
其中：美元	10,005,166.65	6.5249	65,282,711.87
长期借款	<u>998,750.00</u>		<u>6,516,743.88</u>
其中：美元	998,750.00	6.5249	6,516,743.88

(五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858,839.16	其他收益	1,858,839.16
<u>合计</u>	<u>1,858,839.16</u>		<u>1,858,839.16</u>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无锡宏仁原股东与本公司在合并前均受王文洋先生及其女儿 Grace Tsu Han Wang 女士控制	2020 年 11 月 18 日	股权交割完成

接上表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716,173,780.92	72,690,017.18	806,476,750.92	80,538,656.55

2. 企业合并成本

项目	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其中：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账面价值	1,029,000,000.00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194,702,588.21	205,305,618.22
应收账款	320,122,102.20	235,789,665.18
应收款项融资	6,030,698.91	31,694,807.93
预付款项	2,940,138.77	275,541.66
其他应收款	1,494,511.24	1,265,400.00
存货	48,433,650.62	36,276,300.55
其他流动资产	3,100,979.58	15,185,780.69
固定资产	337,833,764.58	56,058,548.24
在建工程	577,168.14	152,543,025.07
无形资产	2,090,639.38	2,144,820.82
长期待摊费用	85,572.09	258,51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988.73	260,083.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05,100.05
负债		
应付票据	178,629,595.91	109,102,213.07
应付账款	167,740,037.53	107,914,439.93
预收款项		31,783.62
合同负债	275,850.70	
应付职工薪酬	7,972,279.63	12,855,801.21
应交税费	697,332.30	2,331,442.89
其他应付款	6,695,095.73	2,706,212.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7,441.00	3,991,221.25
长期借款	4,892,536.25	37,517,479.75
净资产	549,002,633.40	476,312,616.2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549,002,633.40	476,312,616.22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香港宏昌)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100.00	设立
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珠海宏昌)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	生产	100.00		100.00	设立
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宏仁)	中国无锡市	中国无锡市	生产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 合并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金融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24,244,062.71			<u>1,024,244,062.71</u>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82,849.32		<u>75,082,849.32</u>
应收票据	87,785,211.90			<u>87,785,211.90</u>
应收账款	833,108,598.75			<u>833,108,598.75</u>
应收账款融资			237,621,739.52	<u>237,621,739.52</u>
其他应收款	42,475,831.45			42,475,831.45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2019年12月31日余额(经重列)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金融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81,192,873.55			<u>581,192,873.55</u>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435,123.30		<u>70,435,123.30</u>

金融资产项目

2019年12月31日余额(经重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合计
	金融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921,590.87			<u>65,921,590.87</u>
应收账款	655,811,512.35			<u>655,811,512.35</u>
应收账款融资			241,785,237.88	<u>241,785,237.88</u>
其他应收款	1,514,305.33			<u>1,514,305.33</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1,241,562.32	<u>71,241,562.32</u>
应付票据		583,287,297.28	<u>583,287,297.28</u>
应付账款		419,935,437.21	<u>419,935,437.21</u>
其他应付款		22,014,966.44	<u>22,014,966.44</u>
其他流动负债		25,740,965.34	<u>25,740,965.34</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93,281.05	<u>25,693,281.05</u>
长期借款		4,852,894.38	<u>4,852,894.38</u>

接上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经重列)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u>80,000,000.00</u>
应付票据		445,405,202.51	<u>445,405,202.51</u>
应付账款		296,894,008.43	<u>296,894,008.43</u>
其他应付款		6,036,712.01	<u>6,036,712.01</u>
其他流动负债		13,648,984.62	<u>13,648,984.62</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91,221.25	<u>14,991,221.25</u>
长期借款		68,517,479.75	<u>68,517,479.75</u>

(二)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

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部门和行业中，云南菜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期末应收账款中前五名的款项占全部应收账款总额的21.60%，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三）流动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99.55%(2019年12月31日：92.47%)的债务在不足1年内到期。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1,241,562.32		<u>71,241,562.32</u>
应付票据	583,287,297.28		<u>583,287,297.28</u>
应付账款	418,757,199.24	1,178,237.97	<u>419,935,437.21</u>
其他应付款	21,727,056.44	287,910.00	<u>22,014,966.44</u>
其他流动负债	25,740,965.34		<u>25,740,965.34</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93,281.05		<u>25,693,281.05</u>
长期借款		4,852,894.38	<u>4,852,894.38</u>

接上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余额（经重列）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u>80,000,000.00</u>
应付票据	445,405,202.51		<u>445,405,202.51</u>
应付账款	295,920,468.57	973,539.86	<u>296,894,008.43</u>
其他应付款	5,849,540.65	187,171.36	<u>6,036,712.01</u>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余额（经重列）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其他流动负债	13,648,984.62		<u>13,648,984.62</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91,221.25		<u>14,991,221.25</u>
长期借款		68,517,479.75	<u>68,517,479.75</u>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集团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3%	556,091.82	556,091.82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3%	-556,091.82	-556,091.82

十、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0年度和2019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净负债包括负债总额。资本包括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期末比率	期初余额/期初比率（经重列）
净负债	1,475,733,237.19	970,146,984.43
调整后资本	1,970,413,795.10	1,636,452,195.28
净负债和资本合计	<u>3,446,147,032.29</u>	<u>2,606,599,179.71</u>
杠杆比率	42.82%	37.2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82,849.32			<u>75,082,849.32</u>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082,849.32			<u>75,082,849.32</u>
(1) 理财产品	75,082,849.32			<u>75,082,849.32</u>
(二) 应收款项融资		237,621,739.52		<u>237,621,739.52</u>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75,082,849.32</u>	<u>237,621,739.52</u>		<u>312,704,588.84</u>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输入值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本集团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BVI 宏昌	外资企业	英属维尔京群岛	王文洋	投资贸易	2,000 万美元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27.74	27.74	王文洋先生及其女儿 Grace Tsu Han Wang 女士	不适用

(三) 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五) 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台湾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关系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南亚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关系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无锡宏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无锡宏和玻纤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GRACE ELECTRON (HK) LIMITED	同一最终控制方
聚丰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六)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南亚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9,123,823.63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286,234.45	16,824,005.14
台湾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08,081.55	2,135,828.42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1,518.14	45,404,814.68
无锡宏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654.84	47,787.60
<u>合计</u>		<u>231,782,312.61</u>	<u>64,412,435.84</u>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GRACE ELECTRON (HK) LIMITED	销售商品	40,780,217.54	64,926,456.05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530,490.28
<u>合计</u>		<u>40,780,217.54</u>	<u>93,456,946.33</u>

2. 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	租赁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上期确认的
		起始日	终止日		租赁收入	租赁收入
无锡宏和玻纤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16-9-1	2020-11-30	市场价	3,302.76	2,477.07
<u>合计</u>					<u>3,302.76</u>	<u>2,477.07</u>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元	2019 年 2 月 19 日	2020 年 2 月 19 日	是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元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20 年 6 月 28 日	是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元	2019 年 4 月 12 日	2020 年 12 月 03 日	是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元	2019 年 4 月 23 日	2020 年 4 月 11 日	是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20年无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关联方往情况来详见十二、（八）关联方承诺事项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采购	546,036.29	25.56	1,123,307.84	68.55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列）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697,718.53	7,576,593.72

(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经重列）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30,596,283.92			
应收账款	GRACE ELECTRON (HK) LIMITED	18,065,816.86		23,959,070.35	452.26
其他应收款	聚丰投资有限公司	10,198,761.30			
应收票据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7,141,225.40	
应收账款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859,493.70	
合计		58,860,862.08		31,959,789.45	452.2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经重列）
应付账款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94,608.99	6,038,421.82
应付账款	无锡宏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500.00	16,022.12
<u>合计</u>		<u>10,403,108.99</u>	<u>6,054,443.94</u>

（八）关联方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85 元向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及聚丰投资有限公司（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发行 267,272,726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本公司同时与东广州宏仁及香港聚丰签订业绩补偿协议，广州宏仁及香港聚丰承诺无锡宏仁在 2020-2022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8600 万元、9400 万元及 12000 万元。在业绩承诺期内，无锡宏仁任一会计年度下的当期累计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相应年度的当期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业绩承诺方应于当年度即时以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履行其补偿义务。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不可撤消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列）
办公室租金	3,960,516.00	4,924,804.00
合计	<u>3,960,516.00</u>	<u>4,924,804.00</u>

（二）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利润分配情况

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九次会议，批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14,471,311 股，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份 10,596,116 股（拟回购注销的业绩补偿义务应补偿股份 10,596,116 股）即 903,875,19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475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3,709,110.76 元（含税）。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实际股本为基数（扣除拟回购注销的业绩补偿义务应补偿股份），每股现金股利发放金额不变，依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总金额。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报告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环氧树脂业务报告分部及覆铜板业务为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			合计
	环氧树脂分部	覆铜板分部	抵消	
一、对外交易收入	1,697,723,117.23	806,476,750.92		2,504,199,868.15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32,628,132.28		32,628,132.28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四、资产减值损失	-244,020.53	944,489.15		700,468.62
五、信用减值损失	171,388.14	16,079.89		187,468.03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25,610,644.32	12,307,441.70		37,918,086.02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66,400,171.47	91,723,823.72	524,520.17	257,599,475.02
八、所得税费用	22,431,155.52	11,185,167.17	78,678.03	33,537,644.66
九、净利润(净亏损)	143,969,015.95	80,538,656.55	445,842.14	224,061,830.36
十、资产总额	3,026,420,472.69	949,216,842.35	558,373,435.54	3,417,263,879.50
十一、负债总额	1,063,409,474.82	392,365,569.58	8,924,960.00	1,446,850,084.40

(续上表)

项目	上期(经重列)			合计
	环氧树脂分部	覆铜板分部	抵消	
一、对外交易收入	1,609,674,379.65	740,584,458.56		2,350,258,838.21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25,923,104.73		25,923,104.73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四、资产减值损失	2,404,719.92	-1,509,912.71		894,807.21

项目	上期 (经重列)			合计
	环氧树脂分部	覆铜板分部	抵消	
五、信用减值损失	-423,360.62	68,988.99		-354,371.63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33,160,719.50	5,067,354.12		38,228,073.62
七、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	86,460,564.93	98,167,863.48	0.00	184,628,428.41
八、所得税费用	10,270,353.17	12,686,516.87	0.00	22,956,870.04
九、净利润 (净亏损)	76,190,211.76	85,481,346.61	0.00	161,671,558.37
十、资产总额	1,856,213,212.82	752,763,210.89	2,377,244.00	2,606,599,179.71
十一、负债总额	696,073,633.76	276,450,594.67	2,377,244.00	970,146,984.43

2. 其他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总额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中国境内	2,308,147,365.50	2,216,335,863.45
中国境外	196,052,502.65	133,922,974.76
合计	<u>2,504,199,868.15</u>	<u>2,350,258,838.21</u>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6,090.3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51%；其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8,891.9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1.0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中关联方采购额 20,912.3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0.87%。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u>1 年以内 (含 1 年)</u>	<u>154,939,872.19</u>
其中：1-6 个月 (含 6 个月)	154,939,872.19
<u>1 年以内小计</u>	<u>154,939,872.19</u>
<u>合计</u>	<u>154,939,872.19</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939,872.19	100.00			154,939,872.19
其中：1.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70,978,071.19	45.81			70,978,071.19
其中：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83,961,801.00	54.19			83,961,801.00
<u>合计</u>	<u>154,939,872.19</u>	<u>100.00</u>			<u>154,939,872.19</u>

(续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3,115,613.26	100.00	77,890.72		233,037,722.54
其中：1.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86,041,060.05	79.81	77,890.72	0.04	185,963,169.33
其中：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7,074,553.21	20.19			47,074,553.21
<u>合计</u>	<u>233,115,613.26</u>	<u>100.00</u>	<u>77,890.72</u>		<u>233,037,722.54</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9,189,350.32		
逾期 1-30 天	1,788,720.87		
<u>合计</u>	<u>70,978,071.19</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77,890.72		77,890.72			
<u>合计</u>	<u>77,890.72</u>		<u>77,890.72</u>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83,961,801.00	一年以内	54.19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94,878.13	半年以内	8.97
海虹老人涂料(广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2,227.10	半年以内	7.94
松下电子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55,249.50	半年以内	6.10
广州立邦涂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23,361.00	半年以内	4.86
<u>合计</u>		<u>127,137,516.73</u>		<u>82.06</u>

6. 本公司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资产、负债的情况。

7. 期末不存在质押或使用受限的应收账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16,107,218.35	375,190,853.13
应收利息	145,025.00	
<u>合计</u>	<u>416,252,243.35</u>	<u>375,190,853.13</u>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0,917,365.22
其中: 6个月以内	40,855,045.22
6个月至1年(含1年)	62,320.00
1年以内小计	<u>40,917,365.22</u>
1-2年(含2年)	162,938.33
2-3年(含3年)	375,024,314.80
3年以上	2,600.00
<u>合计</u>	<u>416,107,218.35</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代付	374,954,287.80	374,954,287.80
应收业绩补偿款	40,795,045.22	
保证金及押金	339,000.00	217,680.00
员工借支	16,910.00	16,910.00
保险赔款	1,117.00	1,117.00
其他	858.33	858.33
<u>合计</u>	<u>416,107,218.35</u>	<u>375,190,853.13</u>

(3)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374,954,287.80	2-3 年	90.11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应收业绩补偿款	30,596,283.92	1 年以内	7.35	
聚丰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业绩补偿款	10,198,761.30	1 年以内	2.45	
广州保利中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8,080.00	1-2 年	0.04	
格上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内	0.01	
<u>合计</u>		<u>415,967,413.02</u>		<u>99.96</u>	

(6) 本集团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 本集团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2.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45,025.00	
<u>合计</u>	<u>145,025.00</u>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5,426,487.40		755,426,487.40	206,423,854.00		206,423,854.00
<u>合计</u>	<u>755,426,487.40</u>		<u>755,426,487.40</u>	<u>206,423,854.00</u>		<u>206,423,854.00</u>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6,330,320.00			206,330,320.00		
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93,534.00			93,534.00		
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49,002,633.40		549,002,633.40		
合计	206,423,854.00	549,002,633.40		755,426,487.4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9,954,840.88	329,778,477.02	819,566,442.24	799,291,410.30
其他业务	36,366,545.60		12,577,870.46	
合计	376,321,386.48	329,778,477.02	832,144,312.70	799,291,410.30

(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339,413.30	90,638.36
合计	3,339,413.30	90,638.36

十七、补充资料

(一)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82,867.67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0,559.16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448,798.56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2,690,017.18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2,849.32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441.49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78,142,650.40</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817,894.9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77,324,755.42</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77,324,755.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6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3	0.17	0.17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